

思想者说

# 莫让“购物狂欢节”成为“盲目消费节”

□王颖

每年“双十一”所激起的人们争相剁手、狂热“买买买”的购物热潮，一次次刷新的成交额，以及堆积如山的快递包裹，都向人们展示着“双十一”作为全民购物狂欢节的巨大魔力。一些消费者会在“双十一”期间大量囤货非常用物品，除了造成不必要的金钱浪费，占据过多的家庭空间，最重要的是为购物而购物的行为，让“双十一”丧失了其本来的目的，盲目消费俨然成了购物狂欢节的代名词。

当下，我国“网购”用户规模不断上升，网络购物俨然成了民众消费的“首选”。有数据显示，截止到2011年12月

底，中国网民规模达到4.57亿，网络购物使用率已达到28.1%，且网络购物用户年增长48.6%，互联网普及率攀升至34.3%。而2016年，国内知名购物网站“天猫”在“双十一狂欢节”全天交易额达到了1207亿元，2017年同时间更是达到了1682亿元……

然而，高额的成交额背后又带来了居高不下的退货率。很多消费者提前根本不了解和沟通就盲目下单，等到收货后发现不对各种原因又疯狂的退货。比如有些消费者在网购时拎不清衣服的颜色款式，就一口气将数种不同类型的全部买下，在收到货试穿后，将

多余的商品退回。因为天猫官方的无理由退换货规则，许多消费者在退货上肆无忌惮，根本不考虑自身的原因，曾有网店反应退货率达4成，“双十一”忙活了一个星期根本没挣啥钱，同时买家也浪费了时间。

在“双十一”之后出现的退货潮，令快递企业、快递小哥们继续保留“备战双十一”时那种“累并快乐着”的状态。过高退货率的背后，影射着“双十一”消费者盲目消费的问题。实际上，理性消费应该是我们倡导的一种行为方式，一种生活态度，也是一种价值取向。我们应该从观念上铲除滋生浪费

的文化土壤，营造适度、健康、科学、文明的理性消费氛围。

此时此刻，作为消费者，如果你想在接下来的“双十一”中“买买买”，也该进行相应的“热身”了。起码要列出自己的购物清单和计划，熟悉市场行情，了解商家惯用和新出的坑人伎俩，做到胸中有数，学会以个性化的攻略来破解奸商的各种套路。同时还要看清促销内容，谨慎下单付款，坚决克服不加思考、随波逐流、毫无用处的盲目消费行为，做到理性消费、科学消费、合理消费，最后真正能从“双十一”中享受到应有的优惠。

来源：红网

# “狗患”的根源不在狗而在人

□宋潇



11月3日，杭州的徐女士带着6岁儿子和3岁女儿在小区散步，一条没拴绳的狗冲过来追着她儿子叫。徐女士护住儿子并用脚驱赶狗，与狗主人金某发生口角，被金某打至手指骨折，全身多处挫伤。目前，狗主人已因涉嫌寻衅滋事罪被警方刑拘。（《新京报》11月7日）

围绕人与狗之间的纠纷，舆论场已经撕扯多年，虽说仁者见仁智者见智，但一个不容回避的常识是：连爱人都不会，还谈什么爱狗？具体到杭州这起“人狗冲突”中，很明显，狗主人将狗命看得比人的权利还重。

徐女士与狗主人的对话颇有趣味。同样是“护犊子”，但狗主人所表现出来的本能，和一个母亲保护自己儿子的本能，完全就是两码事。前者表露了一种极其自私和嚣张的态度，后者则是一种自然、勇敢且无畏无惧的情感。试想，如果一位母亲连保护自己儿子人身安全的权利都得不到伸张，那么又如何说得上是爱，反过来讲，打着“爱狗”的旗号伤人，只是披

了一层“伪仁厚”“伪爱心”的画皮。

人人都懂“遛狗拴绳”的道理，养狗者理应更懂，但这种明知故犯的人，又岂是少数？比如，经常会听到有人说“我家狗不咬人”，于是，这些狗主人要么是放任狗随地大小便，破坏公共环境，要么就是遛狗不拴绳，半夜扰民。在这种语境下，单纯的权益冲突，就会被放大成“人狗对立”，进而在公共空间中演化成涉及法律、道德等多方面的矛盾。

“狗患”的根源不在狗，而在人，通俗地讲就是“人患”。之所以很多人反感养狗，在很大程度上和养狗者的不文明行为有关。在以往许多“纠纷”中，大部分冲突都是狗主人的言行不当，以及爱狗人士过

分拔高狗的权益所致。

我并非将矛头全部指向爱狗人士，只是意在强调不仅要给狗拴上绳子，也要给人系上一根界定规则、文明和责任的“准绳”。当然，此事也给我们留下反思：如果一根绳子还控制不了狗狗的行为，那么对于养狗者的个人行为控制，能否从道德约束层面，上升到制度约束？而在文明养狗这件事上，又能否达成社会共识？既不让正常养狗者的利益被“伪爱狗者”的行为所误伤，也不让“狗患”成为困扰公共生活的难题，这还需要将视角从极端个案转移到社会公共事务管理层面。

来源：《中国青年报》

# 旧闻重提也觉新

□马杰 韦强

鄂君启金节，我国最早的免税通关凭证，是安徽省博物馆的八件镇馆之宝之一，也是中国国家博物馆从安徽征调到北京的国家级重要文物。目前全国仅存五节，五节中三节车节和两节舟节。1960年在蒙城县楚村镇，文物工作者奇迹般地征集到了一节舟节，很快就入藏安徽省博物馆。然而，就是这样一件稀世珍宝在蒙城、在亳州却很少被人提及。

今年适逢蒙城城南新区建设十周年，也是纪念改革开放四十周年，庄周街道办事处，也就是城南新区的主要承载区，及早准备着手编辑《铸梦新城》一书。我国改革开放呈渐进式、深入式、开放式状态，尤其是“一带一路”从提出到初见成效，让编辑人员联想到我国最早的免税通关凭证——鄂君启金节。

## 一、“金节”的前世

楚怀王颁发给鄂地（今湖北鄂州一带）封君的符节为何会埋藏在安徽寿县和蒙城呢？这就要追溯那段楚国前盛后衰的辛酸史了。楚怀王晚年亲小人远贤臣，招致被扣秦国，客死于秦。其子顷襄王继位亦不思进取，终于公元前278年被秦将白起攻陷郢都，被迫迁都于陈（今河南淮阳）。顷襄王死后，子考烈王继位伊始（公元前262年），就“纳州于秦”即

鄂地被纳入秦国版图。公元前241年，楚再败于秦，复迁都于寿春（即寿县），最终楚国800年辉煌历史，在这一隅之地风烛残年苦熬了19年后，于公元前223年被秦攻破寿春城亡国。

更具有深意的是，这时正好距“金节”铸成相隔100年。“金节”可谓见证了楚国百年的兴衰史。遥想当年“大司马昭阳败晋师于襄陵”，楚国何其盛也，鄂君启的商队既有浩浩荡荡的车队，也有首尾呼应几千吨的商船队，行遍中国中部的几个省区，何其威风，楚国版图何其大也；当秦人的铁骑踩踏寿春城废墟之上，楚国命运灰飞烟灭，形状朽木何其悲也。

## 二、“金节”在商贸中的用途

鄂君启金节铸造于公元前323年，是楚怀王颁发给封君鄂君启的商贸通行证。其铭文内容包含有古地名、河流名、水陆交通路线、关税以及禁运物资等诸多方面。现存世五枚，其中三枚为“车节”（陆路通行证），两枚为“舟节”（水路通行证）。每枚“金节”各有一百多个精美的错金铭文，所以历来被专家学者视为瑰宝。

其中三件“金节”完全相同，长29.5厘米，宽7.3厘米，厚0.7厘米，这就被称“陆路通行证”的车节。而两件与以上三件不同，长31厘米，宽7.3厘米，厚0.7厘米，据其铭文内容可知

其相当于现在的“水陆通行证”，一般称之为“舟节”。

节，是古代一种凭信物，相当于后来的文书。从铭文“为鄂君启之府商铸金节”，可知“金节”是楚怀王为封君鄂君启铸造的，为其经商之用。铭文又说“见其金节则毋征……不见其节则征。”说明持此节贩运货物，沿途所过关卡不征税，享有免税特权，因此“金节”也就成为中国迄今发现最早的免税通关凭证。

另外，值得一提的是“金节”铭文中提及的古地名、水名多达30余处，并且记录了这些地点之间的路线关系。这些地名涉及今湖北、湖南、河南、安徽、江西多个省份，包括楚国全境。为各省地方史学者所重视。

## 三、对《舟节》的解读

鄂君启金节形似文房用具中的竹制“臂搁”，中间有一“竹节”，将器面分成两段，上长下短。“舟节”与“车节”器面各镂空八条阴纹直线，作为铭文的直格界栏。器面错金铭文排列整齐，“舟节”9列18行，共计铭文164字，其中1处重文、1处合文；“车节”9列16行，共计铭文148字。

值得一提的是鄂君启金节的铭文所用“错金”工艺。错金，是指在器物表面刻出沟槽，以同样宽度的金线、金丝、金片等按纹样镶嵌其中，随

后磨光，使之与器面平整。鄂君启金节上的铭文，全为错金而成，可谓“字字真金”。

《舟节》出土前，学术界对《楚辞》研究存在异见，这些异见导致了学者在研究楚国历史乃至中国历史时的重大分歧。以王船山、钱穆为首的学者认为《楚辞》中提到的“湘”、“沅”、“澧”等河流不在湖南而在湖北。这一观点于民国后期在学术界有重要影响。“舟节”的出土，为解决《楚辞》研究中出现的分歧提供了可能。因为《舟节》是与屈原、庄子同年代的文物，且载有“湘”、“沅”、“澧”等河流之名，因此一大批著名专家学者如郭沫若、谭其骧等都对其进行了深入研究。这使得《舟节》成了研究人数最多、研究目标最明确的单件文物。

各关见到该金节不得征收税赋，不得免费提供食宿。如未见到该金节则应收税，如载马牛羊出入关，则由大府征收税费，关上不得征收。

## 参考资料

- 1.《光明日报》冯智民/文，刊2015年1月29日第7版“文学遗产”
- 2.《安徽博物院通讯》刘东/文，刊2012年第3期（总第13期）
- 3.中央电视台CCTV-4《国宝档案》栏目，2013年10月17日